

#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

桂招考委办〔2020〕50号

## 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我区 2020年高职扩招补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市招生考试院（考试中心），各县（市）招生办（考试院），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等六部门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2020〕2号）和《自治区教育厅等6部门关于做好2020年我区高职扩招有关工作的通知》（桂教规划〔2020〕19号）等文件精神，为切实做好我区2020年高职扩招工作，经研究，决定开展高职扩招补报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补报名时间

2020年8月25日9:00至31日17:30。

### 二、补报名对象及条件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高素质农民等群体，以及基层农技人员和企业员工，幼儿园教师、基层卫生人员均可申请参加补报名。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二) 具有我区常住户口；

(三) 具有高级中等教育学校（含普通高中、普通中专、职业中专、职业高中、成人中专、技工学校）毕业1年及以上或同等学力的。同等学力是指初中毕业后满4年（取得初中毕业证书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日，满4年）或在报名截止日时年满19周岁，且经普通高考报名地县级（含）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认定具有高中毕业的知识及能力，达到高中毕业的知识水平，并认定其具有“同等学力”。

### 三、报名需要提供的材料

考生除须交验户口本、有效居民身份证、高中阶段学校毕业证或同等学力证明外，还须根据考生类型分别提供以下材料：

(一) 退役军人须提供退役证明；

(二) 下岗失业人员须提供已在我区公共服务机构进行登记或领取失业保险；

(三) 农民工须提供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劳动合同、工资发放证明（其中之一）或其他外出务工证明，也可由各地人社部门通过数字人社系统中农村劳动力资源数据库进行核实；

(四) 高素质农民须提供高素质农民（新型职业农民）、现代青年农场主、农业经理人等培训证书或证明；

(五) 基层农技人员须提供其所在农技推广单位出具的开展农技推广服务的证明；

(六) 企业员工须提供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

(七) 幼儿园教师须提供在职证明材料(劳动合同或在职证明);

(八) 基层卫生人员须提供在职在岗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证明材料(县级卫生健康局出具的劳动合同或在职证明)。

#### 四、补报名流程及办法

补报名包括网上报名、现场交验材料、资格审核等流程。所有补报名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到户口所在地的市、县招生考试机构或其指定报名站交验材料。补报名不收取任何费用。

##### (一) 网上报名。

符合条件的考生须在补报名规定时间内登录“广西招生考试院”网站(<https://www.gxeea.cn>),进入“2020年普通高考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路径为“首页—系统导航—考试报名—2020年普通高考网上报名系统”。

##### (二) 现场交验材料。

考生完成网上报名后须在8月31日前,到户口所在地的市、县招生考试机构或其指定报名站交验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市、县招生考试机构审核后,在复印件上签署“与原件相符”字样,并由经办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将原件退回给考生。逾期不再接收考生有关材料。考生现场交验材料期间,须遵守当地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并做好个人防护。

##### (三) 资格审核。

1. 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负责退役军人身份界定工作；
2.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负责下岗失业人员和农民工身份界定工作；
3.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负责高素质农民和基层农技人员身份界定工作；
4. 各市、县招生考试机构负责企业员工报名信息审核工作；
5. 各县（区）教育局负责幼儿园教师报名信息审核工作；
6. 各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基层卫生人员报名信息审核工作。

各地招生考试机构须于9月7日17:30前将以上审核确认名单公布在当地教育局或招生考试机构官方网站上，并在报名系统中为符合条件考生的相应选项进行勾选确认。

## 七、其他

### （一）加大宣传力度。

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大高职扩招的宣传力度，特别是努力做到对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高素质农民等群体，以及基层农技人员和企业员工，幼儿园教师、基层卫生人员等在岗群体的全覆盖，广泛宣传高职扩招的重要意义、主要政策，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让广大干部群众及师生充分了解高职扩招的目的、任务和措施，最大限度地凝聚共识，形成合力，营造支持参与高职扩招的良好氛围。

各市、县招生考试机构应告知已完成补报名的考生，须于9月10日前向招生院校申报参加高职扩招测试；各招生院校的

测试及成绩备案工作应于9月16日前完成。

(二) 关于体检工作。

本次补报名不统一组织补报名考生进行体检，考生入学后由招生院校组织入学体检，对入学体检不合格的考生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

(三) 咨询电话。

各类型考生如对资格审查所需材料有疑问，请于工作日上班时间内分别致电咨询：

1. 退役军人考生：0771-2869242。
2. 下岗失业人员考生：0771-5516860。
3. 农民工考生：0771-5873235。
4. 高素质农民考生：0771-2182510。
5. 基层农技人员考生：0771-2182510。
6. 企业员工和幼儿园教师考生：0771-5320540。
7. 基层卫生人员考生：0771-2801460。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8月2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8月21日印发